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6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芳源股份"、"发行人"或"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中金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 [第 144 号])、《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 171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承销实施细则》(上证发[2020]51 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芳源转债")。

本次可转债发行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685 号同意注册。《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摘要》")与《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已刊登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的《证券时报》,《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 "《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2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本次发行人民币 64,200.00 万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6,420,000 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芳源转债",债券代码为"118020"。

2、原股东优先配售特别关注事项

(1)原股东优先配售均通过网上申购方式进行。本次可转债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证券,不再区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原则上原股东均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通过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配售,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清算交收及进行证券登记。原股东获配证券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证券。

本次发行没有原股东通过网下方式配售。

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及缴款日为 2022 年 9 月 23 日(T 日),所有原股东(含限售股股东)的优先认购均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购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3 日 (T 日)9:30-11:30,13:00-15:00。配售代码为"726148",配售简称为"芳源配债"。

(2)原股东实际配售比例未发生调整。《发行公告》披露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比例 0.001254 手/股。截至本次发行可转债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9 月 22 日(T-1 日)公司可参与配售的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因此优先配售比例未发生变化。请原股东于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仔细核对其证券账户内"芳源配债"的可配余额,作好相应资金安排。

(3)发行人现有总股本 511,718,000 股,全部可参与原股东优先配售。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 642,000 手。

3、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2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芳源股份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1.254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 再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 每 1 手 (10 张) 为一个申购单位, 即每股配售 0.001254 手可转债。原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726148",配售简称为"芳源配债"。原股东优先配售不足 1 手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发行。申购代码为"718148",申购简称为"芳源发债"。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手(10 张,1,000 元),每 1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 手的必须是 1 手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 1,000 手(100 万元),如超过则该笔申购无效。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申购一经确认不得撤销。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 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对于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证券公司在中签认购资金交收日 2022 年 9 月 28 日前(含 T+3 日),不得为其申报撤销指定交易以及注销相应证券账户。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T-1 日日终为准。

参与可转债申购的投资者应当符合《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22〕91 号)的相关要求。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有权认定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5、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金公司承销,认购金额不足 64,2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余额包销。包销基数为 64,200.00 万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19,260.00 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沟通: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程序,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将及时向上交所报告,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6、本次发行的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 2022 年 9 月 23 日(T 日)。

7、本次发行的芳源转债不设持有期限制,投资者获得配售的芳源转债上市首日即可交易。

8、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 2022 年 9 月 2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摘要》及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9、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制定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风险揭示书必备条款》。自 2020 年 10 月 26 日起,投资者参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申购、交易的,应当以纸面或者电子形式签署《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风险揭示书》(以下简称"《风险揭示书》")。投资者未签署《风险揭示书》的,证券公司不得接受其申购或者买入委托,已持有相关可转债的投资者可以选择继续持有、转股、回售或者卖出。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专业投资者,可转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申购、交易该发行人发行的可转债,不适用前述要求。

一、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2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芳源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2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芳源股份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1.254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 再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 1 手(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 0.001254 手可转债。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 511,718,000 股,全部可参与原股东优先配售。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认购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 642,000 手。

公司原股东(含有限售条件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优先认购时间为 T 日(9:30-11:30,13:00-15:00),配售代码为"726148",配售简称为"芳源配债"。原股东优先配售不足 1 手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在 T 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

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参加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 申购代码为"718148",申购简称为"芳源发债"。每个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 1 手(10 张,1,000 元),每 1 手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 手的必须是 1 手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 1,000 手(100 万元),如超过则该笔申购无效。

申购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3 日(T 日),上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内,即 9:30-11:30,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有权认定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2022 年 9 月 23 日(T 日),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可以通过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在申购时间内进行申购委托。上交所将于 T 日确认网上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数量,同时根据有效申购数据进行配号,按每 1 手(10 张,1,000 元)配一个申购号,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各证券公司营业部应于 T 日向投资者发布配号结果。

2022 年 9 月 26 日(T+1 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证券时报》上公告本次发行的网上中签率。

当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确定的网上发行数量时, 采取摇号抽签方式确定发售结果。2022 年 9 月 26 日(T+1 日),根据本次发行的网上中签率,在公证部门公证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共同组织摇号抽签。

2022 年 9 月 27 日(T+2 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摇号中签结果,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芳源转债的数量并准备认购资金,每一中签号码认购 1 手(10 张,1,000 元)。

2022 年 9 月 27 日(T+2 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以实际不足资金为准,最小单位为 1 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三、中止发行安排

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 或当原股东优先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上交所报告,如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中止发行时,网上投资者中签的可转债无效且不登记至投资者名下。

四、包销安排

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金公司承销,认购金额不足 64,2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余额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19,260.00 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上交所报告,如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五、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1、发行人: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临港工业园 A 区 11 号(一址多照)(一照多址)

联系人:陈剑良

电话:0750-6290309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电话:010-89620566

传真:010-89620603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285 证券简称:高铁电气 公告编号:2022-034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09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了《高铁电气:关于召开 2022 年半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2 年 09 月 2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图文展示+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厂育先生,独立董事徐秉惠先生,总会计师王徐策先生,董事会秘书王舒平女士参加了本次说明会,解答了投资者提问。现将本次说明会提问问题及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 1. 请简单介绍目前我国城市轨道交通的市场情况,谢谢。

答复:您好,我国始终注重发展铁路和轨道交通,近年来多项产业政策均强调发展高速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的重要性。《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提出,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节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现国际国内互联互通、全国主要城市立体畅达、县级节点有限覆盖,有力支撑"全国 123 出行交通圈"(都市区 1 小时通勤、城市群 2 小时到达、全国主要城市 3 小时覆盖)和"全球 123 快货物流圈"(国内 1 天送达、周边国家 2 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 3 天送达)。交通基础设施质量、智能化与绿色化水平居世界前列,交通运输全面适应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有力保障国家安全,支撑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的快速发展为城市轨道交通供电设备制造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 2. 请问公司如何应对行业政策的变化?

答复:您好,公司将及时关注国家政策变化,紧跟国家发展脉搏,积极开发新产品、新市场,尽可能避免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 3. 请问面对毛利率降低的风险,公司有什么应对措施?

答复:您好,公司有以下应对措施:(1)加大对经营力度,有针对性的争取更多的市场份额;(2)不断加大对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力度,通过技术创新及新投产的项目建设速度,尽快实现预期收入,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3)控制产品成本,合理规划原材料采购,降低存货对资金的占有量。

问题 4. 目前股东人数是多少?

答复:您好,根据相关规则要求,请关注公司最近一期定期报告,谢谢。

问题 5. 面对原材料波动,请问公司是否有什么应对措施。

答复:您好,公司有以下应对措施:(1)为避免因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对成本控制带来较大的影响,公司时刻关注各类原材料市场行情,及时了解行情信息,在原材料价格趋于低位时,及时进行原材料的采购工作;(2)通过对大宗物料进行公开招标采购,引进更多有竞争能力且满足公司要求的供应商,扩大供应商的竞争力度,从而进一步控制招标采购成本;(3)在原材料价格趋于低位时,及时对常用物料储备安全库存,以满足正常生产需求;原材料价格趋于高位时,进行谨慎备料,进一步控制采购成本。

问题 6. 请问公司是如何应对存货余额较大及减值风险?

答复:您好,公司采取以下措施:(1)公司对存货,特别是发出商品限定了年底存量目标;(2)尽快实现"清收",加快资产流转。同时财务按月及时给各经营部门领导以及业务人员公布发出商品存量以及账龄,督促各经营部门尽快"清收";(3)根据目前项目执行和供货情况,制定详实的销售开票目标,并督促和要求各业务人员落到实处。

问题 7. 请介绍公司在技术方面有什么优势?

答复:您好,公司作为国内电气化铁路接触网产品及城市轨道交通供电设备的龙头企业,始终秉承自主技术创新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在 2022 年 1-6 月份,公司通过自主开发、产学研合作等方式,重点针对建设需求开展研发,着力于高速接触网装备、各种新型轨道交通供电系统产品以及既有产品的优化升级,开展复杂环境下接触网产品技术及应用研究、刚性悬挂系统优化提速研究、新模式轨道交通供电系统产品研发与应用等科研项目共计 60 项,其中申请专利 28 项,获得国家授权专利 14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科研成果《新型简统化铝合金锻造自动化技术研究》、《跨座式单轨接触轨供电系统技术研究》获得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科学技术二等奖,《非金属绝缘腕臂装置研究》完成陕西省技术转移中心科技评审,总体技术成果水平达国际先进,其中腕臂装置综合性能获国际领先水平,进一步巩固了公司核心技术及行业地位。

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 8. 请问公司是如何保证生产安全的? 采取了什么措施,谢谢。

答复:您好,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坚持"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系统思维构建大安全格局,坚持问题导向防范惯性事故发生;严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红线,层层压实安全生产"管""监"责任,夯实安全生产管理基础,建立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确保生产过程、日常环境安全管理过程严格按照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执行。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在生产和服务活动中,用科学管理降低作业安全风险,保障员工健康和安全,实现了零事故的安全生产目标和职业病为零的职业健康目标。

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 9. 请简单介绍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股份变动情况。

答复:您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起上市流通,共涉及 213 名股东,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3,205,543 股,占公司总股本 0.851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谢谢!

问题 10. 公司业绩下滑这么大,仅仅是因为疫情影响吗? 还是公司内部有问题?

答复:您好,公司业绩下滑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及国家经济下行等大环境影响,公司部分业务签约、交付、验收延后,对收入产生影响。公司生产运营一切正常,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 11. 面对客户集中度较高且关联交易占比较高的风险,公司有何应对措施?

答复:您好,因为公司产品专业性强,面临客户绝大多数都是央企和国企,在主营收入方面存在风险较小,公司一直进行轨外产品技术储备和市场开拓,已取得成效,也是防范客户集中度较高给公司带来经营风险的一个重要举措。同时,随着公司在业内的影响力不断扩大,公司也在积极与非关联方公司开展业务合作,并积极开拓新的市场。铁路市场自 2018 年起实行物资甲供,由铁总直接进行招标,客户由集成商变成业主;城铁市场中公司也积极参与总承包项目,一定程度改变了顾客结构,降低了关联交易比例。

特此公告。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2-049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洪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2,272,2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02%;本次洪杰先生解除质押 3,7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47%,占公司总股本的 0.98%。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洪杰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0,309,094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2.01%,占公司总股本的 8.05%。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接到洪杰先生的通知, 洪杰先生将其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3,7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洪杰
本次解质股份	3,7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4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98%
解质时间	2022 年 9 月 21 日
持股数量	252,272,259 股
持股比例	67.0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0,309,094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0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05%

注:洪杰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拟根据融资需要用于后续质押,公司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洪杰	252,272,259	67.02	34,009,094	30,309,094	12.01	8.05	0	0	0	0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2-072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 2020 年 8 月 11 日审核同意,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9 月 7 日《关于同意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16 号)注册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23.34 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43 元。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028.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5,585.48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443.01 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62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保证专款专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分行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2020 年 10 月 22 日、2020 年 10 月 21 日、2020 年 10 月 22 日、2020 年 10 月 21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为配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方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和后期运营效率,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专项账户(70010122002932023)予以销户,并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新设立一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将原募集资金账户的全部募集资金本息余额转存至新募集资金专户。202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新设立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16420100100156523"),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及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次销户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开户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账号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3889887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北支行	216420100100156523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121937828510228
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	3101040160001958732
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	03004291815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鉴于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3101040160001958732)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03004291815)的募集资金已经按照规定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利息收入 67.08 元,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利息收入 13212.60 元。为方便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办理了销户手续,并将结余利息收入分别转至公司基本户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经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开户银行以及保荐机构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公告编号:2022-046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方龙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095,31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44%。

● 本次质押后,公司股东方龙喜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8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3.12%,占公司总股本的 0.71%。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方龙喜的通知,获悉其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东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方龙喜	否	800,000	是	否	2022 年 9 月 20 日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登记之日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玄武支行	13.12	0.71	个人资金需求

注: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且相关股份不存在潜在业绩补偿业务的情况。

二、股东累计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该名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方龙喜	6,095,319	5.44	0	800,000	13.12	0.71	800,000	0	5,295,319	0
合计	6,095,319	5.44	0	800,000	13.12	0.71	800,000	0	5,295,319	0

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2-039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9 月 2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之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管理层具体执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并且根据实施结果适时修订《公司章程》中与注册资本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并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收到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以 2022 年 9 月 19 日为股权登记日,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2,521,508 股增加至 101,530,111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2,521,508 元增加至 101,530,111 元。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情况

鉴于前述增加注册资本的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总则	第一章 总则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521,508 元。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1,530,111 元。
第 20 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72,521,50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72,521,508 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第 20 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1,530,111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1,530,111 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三、新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

名称: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85295915N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153.0111 万元整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黄文俊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18 日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弄 A7 幢 801 室

经营范围:节能环保技术与设备、固液分离装备(含污泥处理处置)、软件开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运营及技术服务,从事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保工程与机电设备安装专业承包及投资,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临 2022-043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27 号),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1,585,16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93 元,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499,999,998.80 元,实收金额人民币 2,491,499,998.8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8,500,0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490,073,975.03 元(不含增值税)。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5 日,并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544 号)审验。

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000.00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截至目前募集资金余额 2,161,367,902.42 元。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由全资子公司乌海市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乌海 10GW 高效单晶硅棒项目"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乐山市京运通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京运通半导体")实施的"乐山 22GW 高效单晶硅棒、切片项目"。鉴于上述原因,乐山京运通半导体需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为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有关的全部事宜。(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2-033、临 2022-034、临 2022-036、临 2022-041)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及乐山京运通半导体、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 "本协议")。本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1	乐山市京运通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	1071300001056796	0.00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一: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一")

甲方二:乐山市京运通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二")

乙方: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甲方一、甲方二合称甲方。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募投项目乐山 22GW 高效单晶硅棒、切片项目的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规定》的相关要求,丙方已经向甲方、乙方告知有关廉洁从业的规定,丙方将遵守法律法规,公平竞争,合规经营,不直接或者间接收受或者向他人输送不正当利益或者谋取不正当利益。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蔡明、侯海涛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6、甲方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期间内如丙方对甲方的持续督导责任终止,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特此公告。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92
转债代码:113045 转债简称:环旭转债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计划,现对公司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及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自主行权时间进行限制,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进入行权期的方案行权情况如下: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行权期	期权代码	行权起止日期
201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第一个行权期	0000000114	2017 年 11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24 日
	第二个行权期	0000000115	2018 年 11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24 日
	第三个行权期	0000000116	2019 年 11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24 日
	第四个行权期	0000000117	2020 年 11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24 日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	0000000415	2021 年 11 月 28 日-2022 年 11 月 27 日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	0000000575	2021 年 11 月 9 日-2022 年 11 月 8 日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2 年 9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上述期间内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

三、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248 证券简称:南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2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董事辞职情况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杨恒坤先生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杨恒坤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二、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黄海悦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黄海悦女士的任职资格进行详细审核, 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黄海悦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 年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专业,硕士毕业后进入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发部门、项目管理部门、海外商务部门负责人,有十多年的产品研发和研发管理经验,现任东方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东方精进学院常务副院长,山东省十三届人大代表。曾先后获得省技术创新先进个人、烟台市"三八"红旗手、烟台市"十佳科技创新女能手"、机械工业科学技术进步突出贡献工作者等称号。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黄海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 2 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非失信被执行人,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证券代码:688658 证券简称:悦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2-048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注射用奥美拉唑钠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注射用奥美拉唑钠(40mg)《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2B03882),该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一、上述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奥美拉唑钠

剂型:注射剂

规格:40mg(按 C17H19N3O3S 计)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原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059354

上市许可持有人: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 号)、《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 年第 100 号)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开展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公告》(2020 年第 62 号)的规定,经审查,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药品的相关信息

奥美拉唑是首个上市的质子泵抑制剂, 通过抑制胃壁细胞 H+-K+-ATP 酶的活性而抑制胃酸分泌。注射用奥美拉唑钠至今已在临床应用超过 20 年,临床应用循证丰富,已被国内外多部权威指南或专家共识推荐作为消化道溃疡的首选药物之一。经米内网查询,2021 年中国(城市公立)样本医院年度销售趋势显示注射用奥美拉唑钠销售额为 248,416 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注射用奥美拉唑钠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是公司研发、生产及质量管理体系等综合实力的体现。有利于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一致性评价产品研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和研发能力。

四、风险提示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上述药品的销售收入可能存在不达预期等情形,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2-094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 2022 年度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活动时间:2022 年 9 月29 日 15:30-17:00

活动地点:"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

活动方式:网络在线交流

为进一步加强与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 2022 年度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本次活动。活动时间为:2022 年 9 月 29 日(星期四)15:30-17:00。

届时公司管理层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和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结束后,投资者可通过"全景·路演天下"网站或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查看活动的交流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 2022-047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招标人固镇县宏远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公司成为固镇县 G344(固蚌高速—蚌固一级公路段)改建工程(以下简称"项目"、"本项目")中标人。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固镇县 G344(固蚌高速—蚌固一级公路段)改建工程

项目地点:蚌埠市固镇

中标金额:181,287,318.46 元人民币

工期:360 日历天

工程概况:固镇县 G344(固蚌高速—蚌固一级公路段)改建工程路线全长 4.277 公里。双向四车道公路等级为一级公路, 双向六车道公路等级为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路, 一般公路段路基宽度为 27.5 米,城镇段路基宽度为 45 米,设计时速 60 公里/小时。

本项目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3.54%。

二、风险提示

公司接到上述中标通知后, 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合同具体内容还需协商确定,项目实施内容均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公司将按照项目合同及相关约束性文件要求组织工程施工、交付,但在执行过程中,若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308 证券简称:欧科亿 公告编号:2022-073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北京天一正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颁发的《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证书基本情况

证书名称: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2622J31636R0M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JB 9001C-2017 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范围:数控刀具、硬质合金刀具的研发、生产

发证日期:2022 年 9 月 19 日

有效期至:2025 年 9 月 18 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表明公司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已符合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的国家军用标准,具备相关领域军品研发、生产和服务的能力。该项认证有利于公司拓展军工领域相关市场,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公司此次获得上述认证对未来经营情况具有积极影响,不会对当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北京天一正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颁发的《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特此公告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2-066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湖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2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2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9 日(星期四)15:30-16:55。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3 日